

2016 高雄市旅行公會 冬季國際旅展

11/25-28



高雄展覽館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39號

2016
Kaohsiung Winter
International
Travel Fair

首屆高雄冬季旅展，搶攻年末旅遊商機

根據觀光局統計，國人國內旅遊支出每年已達到100億美元以上的市場規模，出國旅遊支出更創下將近200億美元的商機，可見國內外旅遊市場皆不可小覷！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舉辦的『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旅展』已歷經18屆，為南台灣最具指標性旅展。2016年為回饋廠商及會員，將於高雄展覽館擴大規模加開舉辦秋冬季旅展，期望與參展廠商共同搶攻年末及寒假旅遊市場。

透過旅展介紹消費者熱門旅遊景點、推薦精緻平價的旅遊套裝組合、在地文化的傳銷發揚，並幫助參展商進行旅遊產品的推介洽談，進而推動台灣旅遊投資與合作，該展覽將是旅客採購行程的最佳時機，也是提升旅遊交流平台的指標性展會。



參展效益

最強資源共享

與強力主辦單位合作，同時擁有學界、政界、媒體資源、更高廣告預算及強大宣傳策略。

精準消費族群

藉由全方位宣傳和募客活動，並以最流行的觀光旅遊議題，搭配有效的促銷方案，瞄準目標族群。

穩固品牌形象

針對旅遊市場新趨勢，舉辦開幕記者會及制定新聞議題，搭配有效行銷方案，吸引各群民眾入場，以達到最高參展效益。

掌握消費趨勢

於最佳時機舉辦旅展，掌握旅遊高峰期，搶先卡位趁勝追擊，結合最熱門話題帶動民眾旅遊慾望，人潮、錢潮一次到位！

多元行銷策略

於專業平面媒體、電子媒體、旅遊網站等露出，並結合時下觀光旅遊最流行話題，創造爆量業績。

延長銷售戰線

展前於官網展出線上旅展，提前開跑蓄積人氣，整合虛實火力加倍。

展區規劃

縣市政府區

交通部觀光局、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農委會、各縣市政府旅遊、退輔會國家農場、客委會、原民會、青輔會、中華電信、台灣郵政、台灣菸酒公司、台灣鐵路...等。

海外旅遊區

各國駐台旅遊推廣機構、航空公司、旅行社套裝行程、郵輪鐵道旅遊、高爾夫假期、國外訂房訂機票系統、網路即時銷售系統...等。

樂遊台灣區

國際觀光飯店、品牌渡假飯店、品牌餐廳、主題旅遊樂園、旅行社套裝旅遊行程、觀光工廠、觀光巴士、生態旅遊、離島假期、SPA休閒會館、特色民宿、住宿券...等。

兩岸觀光區

大陸省市旅遊主題區、各省市團體行、自由行、飯店及各種套裝行程...等。

旅遊用品區

旅遊租車、旅遊工具書、行李箱、背包、旅行用品、戶外用品、各地紀念品...等。

觀光特產區

觀光特產、伴手禮、人氣名店、團購美食...等。



活動規劃

展前布局

◎記者會

於展前創造話題，搶先曝光好康商品，開展前提前引爆，為高雄旅展造勢。

◎線上旅展

藉由旅展官網做網路募客活動，提前宣傳參展商品牌資訊及產品資訊、優惠等。

◎社群媒體互動

透過臉書粉絲團、部落格等分享抽好康、留言拿好禮等網路小活動，與潛在客戶互動，擴散展覽訊息。

展期引爆

◎話題人物造勢

邀請產官學界貴賓或相關名人參與旅展開幕儀式，為本次展覽揭開序幕。

◎精彩舞台活動

安排各國特色表演、旅遊達人分享會等，參展廠商更可以申請舞台時間，共同推廣各地旅遊，吸引民眾及媒體關注。

◎旅遊商品說明會

新形態旅遊商品、特殊行程，可藉此機會和參觀者做深度介紹，創造絕佳集客力。



整合行銷策略

於網路、報紙、廣播、雜誌等刊登相關訊息，曝光度百分百

邀請政府單位、公協會、品牌企業、店頭通路、雜誌等共享資源，達雙方互利

提供廠商舞台時段，舉辦各國表演、達人分享會、大會抽獎等聚眾活動，人氣旺

透過官網、粉絲團、關鍵字、社群網站等工具，散播展覽好康訊息



結合當紅話題及廠商商品，舉辦展前、開幕、造勢記者會等公關活動

利用路燈旗、公車車體等戶外資源加強宣傳

針對各大企業、協會、社區、國際人士、學校機關等單位寄發宣傳品，擴大效益

整合各合作廠商會員，發送活動EDM，精準族群，效果倍增

提供參展商免費服務

◎**官網刊登廠商介紹**：於高雄旅展官網刊登參展廠商品牌介紹、聯絡資訊，參觀者可依喜好搜尋，連結相關品牌。

◎**官網發佈最新消息**：免費為參展廠商發佈新聞稿於官網內。(新聞稿由廠商提供)

◎**廠商資訊露出大會EDM**：廠商相關資訊可免費露出於大會展前發布的EDM，透過精準的行銷策略，增加品牌的曝光。

◎**提供實體邀請函及折價券**：提供參展廠商實體邀請函，並依據高雄旅展活動製作折價券。

◎**大會活動免費報名**：參展廠商可免費報名主辦單位所舉辦的展前及展中行銷活動。



攤位規格、租金與配備

攤位類型	105年9月30日前報名	優惠需知
特區 黃色色塊	每格70,000元	105年8月31日前 早鳥訂位 8折優惠
A區 粉色色塊	每格60,000元	
D區 藍色色塊	每格55,000元	

註：以上攤位費含基本隔間及稅金

取消與退費

- 凡已報名繳交費用完成報名手續後，如因故欲退展者，需以書面向大會提出正式申請。
- 於105年8月30日前提出申請者，按攤位費用酌退50%，費用於展後退還。於105年9月1日起申請者，恕不退費，該項費用將充作本展宣傳推廣之經費。

參展資格

一、國內外旅遊機構、航空公司、旅行社、飯店、渡假村、民宿、主題樂園、遊輪、鐵路及公路客運、租車公司、旅遊雜誌刊物出版社及其他旅遊合法相關產業等。

二、定型化契約：

- 如欲於展期中銷售旅館業禮券(住宿券、泡湯券、餐券)等，需符合「觀光旅館業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相關規定。非旅館業禮券，亦應符合消保法有關之應記載與不得記載事項之規定。旅行業依規定不得發行禮券；亦不得代銷售非旅行業所發行之會員卡或折扣卡。
- 交通部觀光局2010/1/14規定，嗣後觀光旅館業禮券之發行人僅限觀光旅館業之業者，以避免禮券發行人與提供服務業者不一致，而衍生糾紛；另外業者如將禮券委託第三人銷售，應於禮券記載發行單位(發行此券之店家)與委託銷售第三方機構、委託銷售期限及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備查之文號，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 謝絕被消保會或地方政府消保官及消基會指名之問題廠商參展，相關法規請至交通部觀光局網站(www.taiwan.net.tw)查詢。

報名方式

一、付款方式(匯款後憑證請傳真至主辦單位，並來電確認)：

報名聯絡方式	主辦單位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地址	高雄市801前金區市中路167號5樓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550號4樓
	電話	(07)2413881 傳真：(07)2010539	(02)27597167 傳真：(02)27596067
	承辦業務	鍾玉清	
參展費用付款方式	支票抬頭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票期請押105.8.31)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票期請押105.8.31)
	銀行匯款戶名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銀行	高雄銀行前金分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世貿分行
	銀行代碼	0162025	0110439
	帳號	202210058399	43102000010529

二、選位協調會約開展日前二個月召開，正確地點及時間主辦單位擇期以書面通知。

三、協調會當日，未完成報名手續及繳費之廠商，不得圈選攤位，現場亦不接受臨時增減攤位。

四、圈選攤位優先順序及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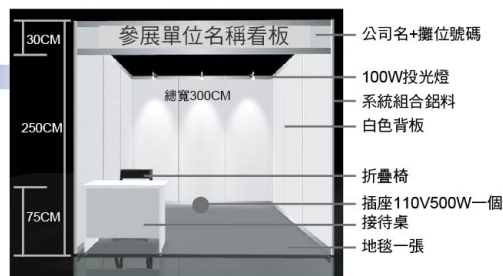
- 展場攤位由主辦單位負責規劃，主辦單位保留參展廠商攤位最後分配權。
- 攤位分配順序：以區塊色系劃分選位方式。
- 攤位數多者優先選位。
- 攤位數相同時，以抽籤決定選位優先順序。

五、主辦單位如因事實需要時，保有攤位、產品區異動權及刪減廠商。攤位數之權力，參展廠商不得異議。

基本攤位 裝潢設備圖

標準攤位/每格含：

- 基本攤位3Mx3M
- 插座(110V500W)1個
- 地毯1張
- 公司招牌1組
- 接待桌椅各1張
- 投射燈3盞
- 電箱另外租借



參展須知

參展廠商須嚴格遵守「參展一般規定」
違規者經大會勸導無效，得當場停止其展出

2016 高雄市旅行公會 冬季國際旅展

◆一般事項

- 1.一份報名表只限填一個報名單位，不得合併報名。
- 2.參展廠商所租攤位，不得私自分租轉讓或非以報名時申請之公司名稱(包括贊助廠商名稱)參加展出。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立即收回轉讓之攤位，停止非報名廠商繼續展出。
- 3.高雄冬季國際旅展於105年8月30日前提出退展申請者，按攤位費用酌退50%，費用於旅展結束後退還。105年9月1日起申請者，恕不退費。
- 4.參展廠商所展示之產品，必須與本展主題有關，否則不得展出。如有矇混報名進場展出者，一經發現除立即停止其展出外，所繳納之參展費用概不退還。
- 5.為配合政府查禁仿冒措施，本展覽會嚴禁陳列產地標示不實、仿冒商標或侵犯他人專利或著作權之展品。參展廠商如明知其參展產品業經判決確定有標示不實或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之情事，而仍予以陳列時，一經發覺，主辦單位除立即停止其全部產品之展出及沒收其所繳參展費用。凡於參展前或參展期間發生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糾紛而涉訟中之產品，主辦單位一律禁止其展出，參展廠商不得異議。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該參展廠商並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 6.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展出日期及地點之權，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而須變更展覽日期或地點，主辦單位已收之費用概不退還，亦不負其他賠償責任。
- 7.主辦單位有權視展場容納狀況酌減商攤位面積或攤位數。
- 8.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請儘量使用節能省電燈泡。
- 9.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因示範、操作展品而產生煙霧、廢氣、灰塵、惡臭及刺激性氣體與揮發性有機化學溶劑汙染物等，需自備汙染處理設備，立即妥善處理，不得影響附近攤位及現場展出，否則主辦單位得禁止該廠商現場示範操作或立即終止展出。
- 10.攤位之展品、裝潢材料及廢棄物應在出場期限前全部清除完畢並運離展場。
- 11.展出之產品如不願讓參觀者拍照或錄影，請自行加設「請勿拍照」或「請勿攝錄影」中英文標示牌，惟對持有主辦單位所發記者證(PRESS)者，請儘量配合以利宣傳工作之進行。
- 12.攤位之展品、裝潢材料及廢棄物應在出場期限前全部清除完畢並運離展場。
- 13.展出期間參展廠商未經主辦單位同意不得提前收拾或撤離會場。
- 14.定型化契約：
 - (1)如欲於展期中銷售旅館業禮券(住宿券、泡湯券、餐券)等，需符合「觀光旅館業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相關規定。非旅館業禮券，亦應符合消保法有關之應記載與不得記載事項之規定。旅行業依規定不得發行禮券；亦不得代銷售非旅行業所發行之會員卡或折扣卡。
 - (2)交通部觀光局2010/1/14規定，嗣後觀光旅館業禮券之發行人僅限觀光旅館業之業者，以避免禮券發行人與提供服務業者不一致，而衍生糾紛；另外業者如將禮券委託第三人銷售，應於禮券記載發行單位(發行此券之店家)與委託銷售第三方機構、委託銷售期限及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備查之文號，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 (3)謝絕被消保會或地方政府消保官及消基會指名之問題廠商參展。

◆展覽場秩序

- 1.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音量不得超過75分貝，如於展覽期間欲使用大型音響、喇叭或大聲公，需向主辦單位登記申請，經審核通過者方可使用。
- 2.展覽期間欲使用明火設備，依各館方規範辦理，請逕洽主辦單位登記辦理申請。
- 3.參展廠商之展示範圍僅限於各自攤位內，不得在攤位以外地區如公共設施、走道或牆柱上陳列商品或張貼任何宣傳物品或分發型錄、出版品、紀念品等宣傳資料。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強制清除。
- 4.凡易爆、易燃及其他危險物品、違禁品禁止攜入展場；如經發現，主辦單位得強制予以搬離展場，由參展廠商負擔一切費用及責任。
- 5.展覽期間(含進出場)，參展廠商如因債務、個人恩怨或其他私人糾紛，導致他人至其攤位或展場內外鬧事或進行抗議，因而影響展覽之秩序或形象，而該參展廠商又不能有效處理時，主辦單位有權終止其展出，所繳費用概不退還；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該參展廠商並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 6.安全及保險：
 - (1)參展廠商應於事前估算耗電量，其估算值超出基本供電量則應向主辦單位指定之裝潢公司提出申請，未申請者如因超負荷使用而致會場電源故障、中斷，參展廠商須負一切損害賠償責任。
 - (2)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主辦單位管理人員負責管制展場出入口，維持人員及展品進出展場公共秩序，惟參展廠商對其展品、裝潢物料及工程設施均應自行派人照料，貴重展(物)品請自行投保並聘僱警衛加強保全，如有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3)參展廠商自展品及裝潢品運至展場起，至展覽結束運離展場止，必須自行投保火險、竊盜險、水漬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包括天然災害附加險，如颱風、地震、洪水、豪雨及其他天然災害等)；任何展品及裝潢品於上述期間在展出場地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4)參展廠商攤位上之設施、物品及展覽品在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因設置、操作、保養或管理不當或疏忽致其工作人員或第三人遭受傷亡或財物損失，應由引起傷亡損失事故之參展廠商自負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
 - (5)參展廠商應於進場第二天下午2時至大會服務台領取識別證，展出期間必須佩帶方得進出展場。
 - (6)除主辦單位外，任何人不得於公共區域散發傳單、推廣活動或置放物品。

◆違規處理

參展廠商如違反以上規定，經主辦單位勸告無效或情況急迫無從勸告時，主辦單位將立即停止水、電之供應及採停止展出之措施。

◆注意事項

- 針對高雄場次，本企劃書所定攤位費用不包含場地供電端至攤位內之電力佈線及器材費用。
- 本企劃書所載展覽名稱及內容均屬「預計、規劃」之性質，其具體之展覽名稱、內容、廣告及宣傳之名稱及展區規劃等細節，將視實際招商之情況，予以調整。
- 參展廠商同意所提供之圖片及文字資料，均擁有著作權或已取得合法授權提供給主辦單位廣告宣傳使用，主辦單位得作適當之修改及整理。
- 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

2016 高雄市旅行公會

11/25-28

冬季國際旅展

參展報名表

公 司 名 稱				發票抬頭			
展 場 招 牌 名 稱				統一編號			
負 責 人				網 址			
地 址							
承辦人/聯絡方式	姓 名			職 稱			
	電 話			分 機		手 機	
	E-mail			傳 真			
攤 位 類 型	最低承租		105年9月30日前報名		優惠需知	承租攤位	參展總金額 (新台幣)
	攤位	面積					
標 準 攤 位	1	9平方公尺	特區 黃色色塊	每格70,000元	105年8月31日前 早鳥訂位 8折優惠	格	元
			A區 粉色色塊	每格60,000元		格	元
			D區 藍色色塊	每格55,000元		格	元
上述攤位費皆含稅含基本隔間						參展總金額	元
※參展費用請於繳交報名表後一週內以現金、支票或匯款方式一次繳納，詳見報名方式。 ※舞台燈光音響設立需4格攤位以上方得申請，舞台搭建需內縮1.5米。 ※音量不得大於75分貝且必須使用短波音響設備。							
參 展 性 質	☐ 縣市政府區 ☐ 海外旅遊區 ☐ 樂遊台灣區 ☐ 旅遊用品區						
參 展 切 結 書	1.本報名表一經簽章，視同正式合約 2.本報名表所填具之資料及金額均經報名單位確認無誤(請勿塗改) 3.本公司已詳讀且承諾遵守本展<參展一般規定>、<參展資格>上所列各項條文，且不得合併其他相關業者參展並有販售行為，如有違反情事，本公司願依規定退展辦理，絕無異議。 4.參展廠商同意所提供之圖片及文字資料，均擁有著作權或已取得合法授權提供給主辦單位廣告宣傳使用，主辦單位得作適當之修改及整理。						
公司用印				負責人用印			
填表人：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報 名 專 線	☐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 07-241-3881 ☎ 07-201-0539			☐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 02-2759-7167 ☎ (07)331-0188 ☎ 02-2759-6067 ☎ (07)331-0877			
	大會經辦人			行動電話			

2016 高雄市旅行公會 冬季國際旅展

北館

大廳

南館S1出入口

